

上主日講道撮要(12-12-2021)

講員：陳華勝傳道

主題：專一目標，竭力追求

撮要：麥漢明執事

經文：腓 3:12-16(新漢語譯本)

救主耶穌的降生是付上極重的代價，而我們慶祝的原因也是為叫人得福音的好處。在今天的信息中，求主幫助我們認清基督徒人生的目標。

可能在人生中有不同時期有不同的目標，這裏講的目標是整個人生的導向。我們信主時會很看重得救的確據，如果我們信主是以得救為目標，這是已經得到的，那我們還要追求什麼呢？

保羅提到腓立比教會就十分歡喜，但他們面對猶太教的人，要帶他們從回守律法得救之路，保羅很擔心，盼望他們繼續走恩典，不靠肉體守律法而自誇。保羅有學識，有身份地位，但他信主後都將這些看為糞土！

1. (腓 3:12)「這不是說我已經得着了，或已經完全了；我還是竭力追求…」我們定下目標，就要先正確地認識自己的現況。保羅就算到這地步，他仍是在竭力追求，他不是以為自己已經達到目標。保羅要竭力追求的是要得着耶穌要他抓住的。我們要正確認識自己的現況和地步，才不會太容易被瞞騙或誤導，否則就會被世界帶着走。

2. (腓 3:13)「…我只專注一件事」，就是專心持定目標，向着目標直跑。我們身邊或許有很多事要兼顧，怎樣才能專一持定目標呢？「就是忘記背後」-我們愈想忘記傷心難過的事，便愈難忘記，我們怎能忘記這些不好的事呢？又如果一些好的事，也是很深刻難忘的。「忘記背後」是指要放下，不被這些事成為我們的包袱。這是一個賽跑場景，我們不要再把心放在這些事上，不要被那些事囚禁，以至我們不能跑前面的路！一個跑步的運動員，他身體一定是向前傾的，「全力爭取前面的」，特別快到終點前還要「壓線」，絕不會繼續背著背包，任憑過去的東西成為纏累。「忘記」就是要「放下」。

3. (腓 3:14)「…為要得着神在基督耶穌裏從天上呼召我去得的獎賞」主已幫我們在十字架上還清一切的債，我們已有新的生命，要得的是耶穌要給我們的獎賞，不是要追求自己要得的東西。我們要運用主給我們的自由意志，選擇去跟從神，以祂為我們人生最終的目標。在世上我們雖有不同的責任，但不要被這些影響，偏差了那最終的目標。

4. (腓 3:15)「所以我們當中凡是成熟的人，也要有這樣的想法…」成熟的人是指那些已經立定心志追求神的人。我們要心存盼望地去追求，神知道我們的境況，知道我們的能力，我們縱使會有走差的時候，但神總會將我們帶回正確的道路上，重要是我們肯常常悔改和回轉。

5. (腓 3:16)「我們達到甚麼地步，就該按着甚麼地步行。」這是神對我們的要求，不要讓成績、表現成為我們的包袱，也不需要與別人比較。真正榮耀神是順服神！耶穌在世上已為我們立下最好的榜樣。